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財政部 函

地址: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142

巷1號

聯絡人:楊青霖

電話:(02)2550-5500分機1054

傳真:(02)2550-8112

電子信箱:010414@customs.gov.tw

受文者:經濟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:台財關字第11210038733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

主旨:台灣區玻璃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馬來西亞、印尼及泰國產 製進口浮式平板玻璃課徵反傾銷稅及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, 經本部最後認定部分涉案廠商確有傾銷情事,請繼續完成該 傾銷是否損害我國產業之最後調查認定,及評估本案對國家 整體經濟利益之影響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14條規定,及本部關稅稅率審議小組112年2月1日第44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部112年2月18日台財關字第1121003873號公告影本1份。

正本:經濟部

副本: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

電023-02-18文 交08:48:59章

歸1、應用限制:

(Y開放N不開放R限制開放)

出:0. 百姓

百

2、聯件社記(附件模體型式/數量/單位):///。/

如从此的型上·144 大9点 片9然 综片4 公 设片5破片6破帶7光碟8鎮音帶9線數量

A - 细图DEE H C图表D言影片R地图F其他

單位:頁、件、張、樓、橋、其他

總收文 112/02/18



1120050300

